

生活輔導組【學生利他獎】標準作業流程1130411

承辦人員：趙文理

聯絡電話：33662048

辦理時間：7月至隔年1月

業務內容：學生利他獎

申請對象：本校學生

法規依據：國立臺灣大學學生利他獎補助要點

作業流程：

相關單位	作業流程	作業內容
生輔組	<pre> graph TD A([規劃及轉知年度作業期程]) --> B[彙整得獎資料] </pre>	11-1月 1. 編列學年度補助款，公告於生輔組網頁。 2. 公函通知各一級單位、學務處暨各組室、學生會會長及研究生協會會長作業期程及配合事項。 3. 另發e-mail提醒各學院作業細節及繳件期限。
生輔組 各學院	<pre> graph TD B[彙整得獎資料] --> C[發放證明書] </pre>	7-8月 一、彙整各學院提交之得獎名單暨學生社會奉獻特別獎個人獎推薦清冊。 二、彙整各學院學生社會奉獻特別獎個人獎及團體獎推薦表暨相關證明文件。
生輔組 各學院	<pre> graph TD C[發放證明書] --> D([經費控管]) </pre>	7-8月 1. 依清冊套印證明書。 2. 送各學院轉交獲獎同學(各學院印製獎狀，年底前自行公開表揚)。
生輔組 各學院	<pre> graph TD D([經費控管]) </pre>	8-12月 管控各學院報帳，以免超出補助款。